

证券代码：688580

证券简称：伟思医疗

公告编号：2022-084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0.4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38.95 元/股调整为 37.65 元/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特此公告。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